

舒兰市卫生健康局（汇总）
2023 年部门预算

2022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2023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2023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情况表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落实国民健康政策，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制定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相关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资源配置，指导全市卫生健康规划的编制和实施。制定并组织实施推进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二）协调推进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贯彻落实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大方针政策，研究提出具体措施。组织实施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制定并组织实施推动全市卫生健康公共服务提供主体多元化、提供方式多样化的政策措施，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三）组织落实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国家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组织开展传染病监测。负责卫生应急工作，指导实施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

（四）组织拟订并协调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五）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使用监测、临床综合评价和短缺药品预警，提出

基本药物价格政策的建议。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落实食品安全地方标准。

（六）组织实施范围内的职业卫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牵头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履约相关工作。

（七）落实省市医疗机构、医疗服务地方行业管理办法，建立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标准。组织实施医疗服务规范、标准和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服务规范。

（八）负责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研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落实计划生育政策。

（九）指导基层卫生健康工作，指导基层医疗卫生、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推进卫生健康科技创新发展。

（十）负责在我市召开的国家和省市重要会议、举办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

（十一）承担主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管理职责，指导督促企事业单位加强安全管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开展监督执法工作。

（十二）管理市中医药管理局，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日常工作，指导市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十三)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舒兰市卫生健康局内设 10 个机构，分别为：

(一) 办公室(宣传科、安全生产监督管理科)

负责处理局机关文电、会务、机要、文书等政务和后勤事务。

(二) 人事科(纪检监察室)

拟订全市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计划, 承担机关和医疗卫生单位的人事劳资管理、机构编制、队伍建设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 负责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资格协调管理; 负责基层医疗卫生单位的绩效工资管理; 负责医疗卫生系统纪检监察工作。

(三) 规划信息和财务科

组织拟订内部财务管理规章制度; 承担机关和预算管理单位预决算、财务、资产管理和内部审计工作; 承担健康中国战略协调推进工作; 组织拟订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长期规划, 统筹规划全市卫生健康服务资源配置工作, 指导卫生健康公共服务体系建设; 负责医疗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规划的制定及监督管理工作; 组织实施国家、省、市大型医用装备配置管理办法和标准, 承担卫生健康的信息化建设和统计工作。

(四) 综合监督科(法规科、行政审批办公室)

承担公共卫生、医疗卫生、计划生育等监督工作, 查处

医疗服务市场违法行为；负责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由卫生健康部门承担的其他行政审批事项。

（五）疾病预防控制科（职业健康科、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拟订全市重大疾病防治规划、免疫规划和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实施；协调开展职业病防治工作；组织开展爱国卫生运动，承担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的日常工作；牵头落实《烟草控制框架公约》的履约相关工作。

（六）医政医管医改科（中医药管理科、卫生应急办公室）

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医疗卫生机构和医务人员医疗技术服务应用、医疗质量安全管理以及行风建设规范和标准；指导临床、护理、药事、医技、医院感染控制等工作；负责对全市医疗卫生技术人员岗位培训和继续医学教育工作；贯彻落实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及政策；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中医药事业发展战略、规划、政策和相关标准，拟订全市中医药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中医药工作的业务指导；拟订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推进全市卫生应急体系和能力建设；指挥、协调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处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保障；贯彻落实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方针、政策；负责全市红十字会日常工作。

（七）基层卫生健康科

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农村卫生和社区卫生政策、

规划、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市基层卫生服务体系建设和乡村医生管理工作；负责落实各项基层卫生政策。

（八）妇幼健康科

负责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有关妇幼卫生健康政策、规划、技术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负责推进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承担妇幼卫生、出生缺陷防治、婴幼儿早期发展、人类辅助生殖技术管理、培训和技术服务工作；协助组织病残儿童的医学终审鉴定工作；依法规范避孕节育药具管理。

（九）人口监测与家庭发展科（老龄健康科）

承担人口监测预警工作并提出人口与家庭发展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实施生育政策，建立和完善计划生育特殊家庭扶助制度；协调落实应对老龄化的政策措施。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医养结合的政策、标准和规范，建立和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承担市老龄工作委员会的具体工作。

（十）党委办公室。负责局机关中层和医疗卫生单位院（站、所、中心）级干部的管理工作；负责医疗卫生单位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宣传思想工作、精神文明建设；承担卫生健康系统岗位目标责任制的制定和考核工作；负责局机关文字材料综合工作；综合协调指导医疗卫生单位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离退休干部管理。

下设 32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舒兰市人民医院，舒兰市中医院，舒兰市妇幼保健计划生育服务中心，舒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舒兰市结核病防治所，舒兰市卫生技术教育中心，舒兰市社区卫生服务管理中心，舒兰市溪河镇中心卫生

院，舒兰市平安镇中心卫生院，舒兰市白旗镇中心卫生院，舒兰市法特镇中心卫生院，舒兰市上营镇中心卫生院，舒兰市开原镇中心卫生院，舒兰市北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舒兰市南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舒兰市环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舒兰市吉舒第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舒兰市吉舒第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舒兰市金马镇卫生院，舒兰市开原镇青松卫生院，舒兰市七里乡卫生院，舒兰市七里乡凤凰卫生院，舒兰市水曲镇卫生院，舒兰市新安乡卫生院，舒兰市新安乡榆树沟卫生院，舒兰市小城镇卫生院，舒兰市亮甲山乡卫生院，舒兰市朝阳镇卫生院，舒兰市天德乡卫生院，舒兰市天德乡庆丰卫生院，舒兰市莲花乡卫生院。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一、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3年预算	项 目	2023年预算数
1	一、财政拨款收入	11064614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646147.36	二、外交支出	0.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5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915788.42
6	三、单位资金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7	事业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8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7423.85
9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1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十、卫生健康支出	90137681.84
11	其他收入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17			十七、金融支出	0.00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05253.25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24			二十四、其他支出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26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27			二十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28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110646147.36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110646147.36
29	财政拨款结转	0.00	结转下年支出	0.00
30	其他收入结转结余	0.00		
31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32	收 入 总 计	110646147.36	支 出 总 计	110646147.36

三、2023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1		合计	110,646,147.36	104,301,147.36	6,345,000.00			
2	205	教育支出	915,788.42	915,788.42				
3	20503	职业教育	915,788.42	915,788.42				
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15,788.42	915,788.42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7,423.85	11,187,423.85				
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187,423.85	11,187,423.85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87,423.85	11,187,423.85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37,681.84	83,792,681.84	6,345,000.00			
9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3,459,596.53	2,759,596.53	700,000.00			
10	2100101	行政运行	2,759,596.53	2,759,596.53				
1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700,000.00		700,000.00			
12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61,827,880.53	61,827,880.53				
13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4,181,548.90	14,181,548.90				
14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7,646,331.63	47,646,331.63				
15	21004	公共卫生	17,145,980.90	13,820,980.90	3,325,000.00			
16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705,036.56	7,980,036.56	2,725,000.00			
17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440,944.34	5,840,944.34	600,000.00			
1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2,120,000.00		2,120,000.00			
19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000,000.00		2,000,000.00			
2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0,000.00		120,000.00			
2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38,461.39	4,638,461.39				
2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623.04	134,623.04				
2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3,838.35	4,503,838.35				
2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45,762.49	745,762.49	200,000.00			
25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45,762.49	745,762.49	200,000.00			
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05,253.25	8,405,253.25				
2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405,253.25	8,405,253.25				
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5,253.25	8,405,253.25				

四、2023 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序号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1	一、本年收入	110,646,147.36	一、本年支出	110,646,147.36
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646,147.3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5			四、公共安全支出	
6			五、教育支出	915,788.42
7			六、科学技术支出	
8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7,423.85
1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1			十、卫生健康支出	90,137,681.84
1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3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4			十三、农林水支出	
15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6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7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8			十七、金融支出	
19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1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8,405,253.25
22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3	二、上年结转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十四、其他支出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结转下年支出	
27	收入总计	110,646,147.36	支出总计	110,646,147.36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功能分类支出情况表

序号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10,646,147.36	104,301,147.36	96,433,215.36	7,867,932.00	6,345,000.00
2	205	教育支出	915,788.42	915,788.42	803,848.42	111,940.00	
3		教育支出	915,788.42	915,788.42	803,848.42	111,940.00	
4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915,788.42	915,788.42	803,848.42	111,940.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7,423.85	11,187,423.85	11,187,423.85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7,423.85	11,187,423.85	11,187,423.85		
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87,423.85	11,187,423.85	11,187,423.85		
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0,137,681.84	83,792,681.84	76,036,689.84	7,755,992.00	6,345,000.00
9		卫生健康支出	90,137,681.84	83,792,681.84	76,036,689.84	7,755,992.00	6,345,000.00
10	2100101	行政运行	2,759,596.53	2,759,596.53	2,241,633.53	517,963.00	
1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700,000.00				700,000.00
12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4,181,548.90	14,181,548.90	12,775,251.90	1,406,297.00	
13	2100302	乡镇卫生院	47,646,331.63	47,646,331.63	43,584,208.63	4,062,123.00	
14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10,705,036.56	7,980,036.56	7,183,116.56	796,920.00	2,725,000.00
15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6,440,944.34	5,840,944.34	4,956,444.34	884,500.00	600,000.00
16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2,000,000.00				2,000,000.00
17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20,000.00				120,000.00
1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4,623.04	134,623.04	134,623.04		
1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503,838.35	4,503,838.35	4,503,838.35		
2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945,762.49	745,762.49	657,573.49	88,189.00	200,000.00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405,253.25	8,405,253.25	8,405,253.25		
22		住房保障支出	8,405,253.25	8,405,253.25	8,405,253.25		
2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405,253.25	8,405,253.25	8,405,253.25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序号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1		合计	104,301,147.36	96,433,215.36	7,867,932.00
2			104,301,147.36	96,433,215.36	7,867,932.00
3	30101	基本工资	37,391,666.40	37,391,666.40	
4	30102	津贴补贴	8,176,213.20	8,176,213.20	
5	30103	奖金	3,298,912.20	3,298,912.20	
6	30107	绩效工资	22,239,562.80	22,239,562.80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87,423.85	11,187,423.85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567,901.39	4,567,901.39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4,916.51	754,916.51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405,253.25	8,405,253.25	
11	30201	办公费	2,431,577.00		2,431,577.00
12	30202	印刷费	111,000.00		111,000.00
13	30204	手续费	2,000.00		2,000.00
14	30205	水费	27,000.00		27,000.00
15	30206	电费	573,423.00		573,423.00
16	30207	邮电费	68,000.00		68,000.00
17	30208	取暖费	2,584,132.00		2,584,132.00
18	30209	物业管理费	2,000.00		2,000.00
19	30211	差旅费	62,000.00		62,000.00
20	30213	维修(护)费	12,000.00		12,000.00
21	30218	专用材料费	60,000.00		60,000.00
22	30226	劳务费	22,000.00		22,000.00
23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000.00		35,000.00
24	30228	工会经费	1,575,000.00		1,575,000.00
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00.00		60,000.00
2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2,800.00		202,800.00
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00.00		40,000.00
28	30301	离休费	187,930.20	187,930.20	
29	30305	生活补助	132,235.56	132,235.56	
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70,560.00	70,560.00	
31	30309	奖励金	20,640.00	20,640.00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序号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60,000.00		60,000.00		60,000.00	

八、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栏次	1	2	3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舒兰市卫生健康局（汇总）		负责人及电话	曹兆君68260992
主管部门	舒兰市卫生健康局		实施单位	舒兰市卫生健康局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64.61	
	其中：财政拨款		11064.61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目标1：教育支出91.58万元。 目标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8.74万元。 目标3：卫生健康支出9013.77万元。 目标4：住房保障支出840.52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预算单位	33
		质量指标	卫生健康工作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发放相关保障资金及项目资金及格率	1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会卫生健康事业正常有序开展	
			保障职工工资福利待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教育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3 年收支总预算 11064.61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增加 1649.87 万元，主要原因是工资性支出增加、机构运转经费增加、项目支出减少。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11064.61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064.61 万元，占 10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064.61 万元，占 100%。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11064.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430.11 万元，占 94.27%；项目支出 634.5 万元，占 5.7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643.32 万元，占 92.46%；公用经费 786.79 万元，占 7.54%。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1064.6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064.61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91.5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8.7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9013.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840.52 万元。

五、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064.6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30.11万元，占94.27%；项目支出634.5万元，占5.73%。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643.32万元，占92.46%；公用经费786.79万元，占7.54%。

教育支出91.58万元，占0.83%，主要用于培养专业技术人才。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18.74万元，占10.11%，主要用于提供在编在岗职工的社会保障。

卫生健康支出9013.77万元，占81.46%，主要用于卫生健康事业机构运行和保障。

住房保障支出840.52万元，占7.6%，主要用于住房保障。

六、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430.1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9643.32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公用经费786.7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3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持平。
- 2、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持平。
-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6万元，比2022年预算数减少3万元。增减变化的主要原因是2022年预算数据有误。

八、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构运行经费安排

2023年机构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安排786.79万元，比2022年预算增加268.19万元，增长51.71%。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3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6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止2023年末，本部门 and 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2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 万元以上设备0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结合本单位职能和重点工作，2023年确定2个单位本级重点项目，涉及金额

260 万元。其中：城镇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涉及金额 200 万元；爱卫会鼠药采购项目，涉及金额 60 万元。同时将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进一步细化为绩效指标和指标值。

2023 年已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2 个，涉及金额 260 万元。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通过当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付的资金。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预算单位从主管部门或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拨款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包含独立核算和非独立核算的，相关支出纳入和未纳入部门预算的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

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

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是指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在一定期限内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